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公告

公告日：108/05/2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聯絡人	程司倩	
	聯絡電話	(02)27208889分機1147	
	傳真號碼	(02)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vanessa19600116@mail.tai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80517SC010	
	標案名稱	臺北市文山區景豐二區公共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33,617,561元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有 傳輸已簽准之內容檔案名稱：文山區景豐二區公宅(原景美運動公園二期公宅)巨額採購成本效益分析.pdf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79.56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	否		

	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33,617,561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33,617,561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8/05/29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p>是</p> <table>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p>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截止投標	108/07/10 11:00								
	開標時間	108/07/10 15: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2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本案公共住宅興建工程完竣(詳契約主文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採購監辦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廠商資格摘要	一、建築師事務所可單獨投標或共同投標。專業技師事務所(科別：土木工程科、結構工程科、電機工程科等任一)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科別：土木工程科、結構工程科、電機工程科等任一)應與依法開業之建築師事務所共同投標。 二、允許共同投標，以建築師事務所為代表廠商，且代表廠商所占契約金額比率不得少於51%，另一成員所佔契約金額比率不得少於10%，家數以2家為上限，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 三、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附加說明	[收受投標文件時間]： ※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 http://web.pcc.gov.tw/ 投標。 ※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公告固定費用]：新臺幣33,617,561元整。 [其他]： ※洽辦機關名稱：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8樓(中區辦公室)；承辦人員：鄧喬明；電話：02-27772186轉2681)。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08	

年6月10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逾期者恕不受理)，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8年7月9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預定決標日期：開標後90日

※輔助公告資訊

1、如因採購計畫變更等因素，本機關得暫停或取消採購招標程序，廠商不得據以要求賠償或補償。

2、投標廠商請詳閱招標文件之各項規定，如有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或依本案招標文件之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期限前(詳招標公告)，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疑義。

3、服務建議書之內容及相關規定，詳本案招標文件之服務需求說明書及評選須知。

※本採購為準用最有利標標案，採固定價格(預算金額)給付，服務建議書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者，為不合格標。

※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

是

機關名稱(英)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機關地址(英) No.1, Shif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City 11008, Taiwan (R.O.C.).

標案名稱(英) The Housing Procurement in Planning,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Inspection for the new construction of Jingfeng Public Housing Phase II in Wenshan District, Taipei City.

聯絡人(英) Teng, Chiao Ming

聯絡電話(英) +886-2-27772186 Ext 2681

傳真號碼(英) +886-2-27771210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英) Price for acquiring electronic tender documentation on line(URL:web.pcc.gov.tw) electronic payment N T\$20

領標地點(英) internet (URL:web.pcc.gov.tw)

附加說明(英)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地址及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

	<p>機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08/05/28 16:40

最有利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是，會議次數：1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56 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